

土地使用權同意書

茲本人同意將 ☐台北市 ☐新北市 區 段 小段 地號

農地等 筆，面積共 公頃，同意提供給

作為耕種管理，並作為申請士林區農會會員資料之用，本人保證
絕不以上列農地，要求重複申請農會會員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
據。

立同意書人： 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